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梧州学院智慧专业建设综合服务系统

项目编号：GXUWZ-260864 号

采 购 人：梧州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22 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5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52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62
第六章 合同文本	8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梧州学院智慧专业建设综合服务系统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梧州市新兴三路30号神冠豪都B栋1单元1008号房财务部）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6年10月9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UWZ-260864 号

项目名称：梧州学院智慧专业建设综合服务系统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0 万元

最高限价：30 万元

采购需求：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简要技术要求或服务要求
01	智慧专业建设综合服务系统（定制开发）	1 套	基于 OBE 工程教育认证标准定制，包含专业建设管理（岗位大数据分析、人才培养方案全流程修订审核、教学大纲结构化管理）、专业达成度自动测算、专业 AI 智能体、专业负责人专属工作台、3D 虚拟成果展厅、创新任务教学工具、学科 AI 知识中心、教学数据采集审批全模块；支持 eepSeek、文心一言多通用大模型接入；支持 Word/PDF 智能解析、培养方案自动对比、课程达成度 AI 一键生成报告；可无兼容接学校现有教务、网络教学平台；内置可视化数据大屏、拖拽式页面编辑；所有指标以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为准，支持现场功能演示核验。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02	智慧课程建	1 套	完成 8 门课程专属 AI 知识库、多层级知识 / 问题

	设配套服务 (8 门)		/ 思政 / 目标图谱、AI 助教问答系统、智能出题 / 作业查重 / 学情分析、AI 实践任务、课程 3D 虚拟展厅、项目式任务引擎全套资源开发；课程资源兼容校内慕课平台长期稳定运行；提供 40+AI 教学工具赋能教师备课、授课、评价全流程。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	----------------	--	--

合同履行期限：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系统部署、课程资源制作、调试培训并通过整体验收。

二、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1.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具备法人资格的供应商。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2026 年 9 月 22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3：00 至 6：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梧州市新兴三路 30 号神冠豪都 B 栋 1 单元 1008 号房财务部）

方式：供应商须按照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及售价现场购买或邮购竞争性磋商文件。

售价：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每本 250 元，售后不退。如需邮寄，必须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时间截止前将竞争性磋商文件价款汇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须提供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收件人姓名、收件人联系方式及收件地址等发送到指定邮箱：wuzhouyunlong@163.com，未按本公告要求提供的，因此造成供应商无法按时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竞争性磋商文件价款交纳银行账户：

户名：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梧州分公司

账号：8113001014500158361

开户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园湖支行

注：供应商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应当向采购代理机构索取收据或者发票，索取收据的，供应商应当提供完整准确的单位名称；依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7 年第 16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的规定，索取发票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

用代码：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9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梧州市新兴三路 30 号神冠豪都 B 栋 1 单元 1008 号房）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10 月 9 日 9 时 30 分后（北京时间）

地点：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梧州市新兴三路 30 号神冠豪都 B 栋 1 单元 1108 号房）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网上查询地址

梧州学院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网（https://cg.gxuwz.edu.cn/sfw_cms/e?page=cms.index）、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
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https://yzljt.cn/>）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梧州学院

地 址：广西梧州市富民三路 82 号

联系方式：李老师，1397749007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梧州市新兴三路 30 号神冠豪都 B 栋 1 单元 1008 号房

联系方式：周子然、覃文思 0774-385993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子然、覃文思

电 话：0774-3859935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9 月 22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3	1.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 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 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2.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采购活动。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如下：无
6.2	☒不允许分包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分包供应商必须具备的资质：_____。
12.1.1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或者登记证书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2026年3月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成立之日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则不需提供）；（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2026年3月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

	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如：专用收据、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者社保部门的证明）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成立之日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则不需提供]；（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u>2025</u>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信用报告（企业竞标的提供企业信用报告，自然人竞标的提供个人信用报告）；供应商属于成立时间在规定年度之后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需提供成立之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月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资信证明应在有效期内，未注明有效期的，银行出具时间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超过一年）；（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6. 竞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7. 除磋商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竞标声明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2.1.2	报价商务文件 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竞标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除自然人竞标外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6. 商务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7. 技术要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8. 拟投入人员一览表（格式自拟）；（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9.业绩材料（格式自拟）；（如有则提供） 10.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注： 1. 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 以上材料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
12.1.3	技术文件（技术文件采用暗标评审，如供应商技术文件（暗标）正、副本内容出现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任何字符和徽标的，则评审方法中的暗标评审部分的得分直接为“0”分） 1. 项目实施方案（格式自拟）； 2. 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3.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资料。
12.2	☐ 本项目不须提供响应文件电子版。 ☒ 本项目须提供响应文件电子版，具体规定如下：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同时递交响应文件电子版。 1. 响应文件电子版内容：与纸质响应文件全部内容一致。 2. 响应文件电子版形式：可编辑的 word 文档格式 1 份。 3.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响应文件电子版光盘（或者 U 盘）与纸质版响应文件一并装入响应文件袋中。
15.2	竞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交通费、专家咨询费、评审费、材料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等。
16.2	竞标有效期：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120 日。
17.1	☐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 本项目收取磋商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 3000 元。 磋商保证金的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方式。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开户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园湖支行，开户名称：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梧州分公司，银行账号：8113001013700074625）；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必须提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相关要求： 1. 磋商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交纳方式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并且到账，供应商应将银行转账底单的复印件作为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磋商保证金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交纳方式的，供应商应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复印件作为磋商保证金提交凭证，放置于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供应商必须于递交响应文件时将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原件提交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备注： 1. 磋商保证金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或者不按规定交纳方式交纳的，或者未足额交纳的（包含保函额度不足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2. 供应商采用现钞方式或者从个人账户（自然人竞标除外）转出的磋商保证金，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3. 支票、汇票或者本票出现无效或者背书情形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4. 保函有效期低于竞标有效期的，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5.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视为无效磋商保证金。
18.2	1. 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文件部分）份数： 正本文件的份数：1 份 副本文件的份数：3 份 以上正副本（共 4 份）一并装入一个响应文件袋（盒、箱）进行密封，并加盖公章以示密封。 2. 技术文件（暗标）份数： 正本文件的份数：1 份 副本文件的份数：3 份
18.7	技术文件（暗标）编制的要求 1.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文件合并装订成册。 2. 技术文件（暗标）编制要求：技术文件（暗标）采用暗标评审方式，应单独装订成册。 （1）此处内容是针对暗标评审的特点和要求，对磋商须知正文的相关规定进行的补充和细化，磋商须知正文部分的相关规定应当按照本规定执行。 （2）技术文件（暗标）的封面及正文编制要求： ①技术文件（暗标）分册正本封面设置要求：正本封面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竞分标、供应商名称、日期。

	②技术文件（暗标）分册副本封面设置要求：副本封面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所竞分标、日期。 ③技术文件（暗标）分册正、副本的正文内容要求： 技术文件正本内容按供应商实际情况编写。 技术文件副本正文内容均不得出现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任何字符和徽标（包括文字、符号、图案、标识、标志、人员姓名、企业名称、以往项目名称、供应商独有的企业标准名称或编号等）。 ④技术文件（暗标）副本正文内容的编制要求 技术文件副本采用暗标评审，如供应商技术文件（暗标）副本正文出现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任何字符和徽标的（包括文字、符号、图案、标识、标志、人员姓名、企业名称、以往项目名称、供应商独有的企业标准名称或编号等），则评审方法中的暗标评审部分的得分直接为“0”分。 1、技术文件封面的编制： （1）“技术文件”四个字字号大小为 20 号； （2）其他字字号大小为四号。 （3）技术文件副本封面备注部分内容删除。 2、技术文件正文编制： （1）目录要求： 技术文件首页应为目录，目录标题采用宋体三号居中，正文采用宋体四号左端对齐。目录中各章点名称与其页数之间采用点来划线（……），页数放在最后一列，目录不编制页码。 （2）正文排版要求： 字体、字符间距：宋体，黑色，字符间距缩放 100%，间距、位置为标准； 字号、行距：一级标题采用三号字，居中排版；其他采用小四号字，开始段落空两个字符，行距设 1.5 倍行距； 页边距：上下左右均为 2.15cm，装订线 0cm； 页眉页脚：页眉页脚距边界 1.5cm，不允许有页眉，页脚只允许有页码，页码采用阿拉伯数字，宋体五号，居中布置，页码应当连续，不得分章或节单独编码； 1）表格内文字要求：宋体小四号字体 2）图表字体、颜色不做限制 3）图片：颜色不做限制 备注：如供应商技术文件副本正文出现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任何字符和徽标的，则评审方法中的“技术分”暗标评审部分的得分直接为“0”分。
19.3	技术文件（暗标）装订、密封及盖章要求：

	1. 技术文件（暗标）装订要求：技术文件（暗标）分册部分须与响应文件其他部分分开，单独成册。技术文件（暗标）分册应合并装订成一册（不得有分册），不得明暗混装，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技术文件（暗标）均应采用胶装方式（白色封面）装订。 2. 技术文件（暗标）的盖章及密封要求： ①技术文件（暗标）分册正本封面及正文内容需加盖公章。 ②技术文件（暗标）分册副本封面及正文内容无需加盖公章。 ③技术文件（暗标）分册正本（1 份）单独装入一个响应文件袋（盒、箱）进行密封，并加盖公章以示密封。 ④技术文件（暗标）分册副本（3 份）一并装入一个响应文件袋（盒、箱）进行密封，不得出现任何何字符和徽标（包括文字、符号、图案、标识、标志、人员姓名、企业名称、以往项目名称、供应商独有的企业标准名称或编号等），且无需加盖公章。
19.4	响应文件总密封要求： 最后将一个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文件部分）密封文件包、一个技术文件正本密封文件包、一个技术文件副本密封文件包、一个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文件包，以上总共四个密封文件包一并装入一个总的响应文件袋（盒、箱）进行封面，否则导致文件的遗失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0.1	响应文件提交起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9 日 9 时 00 分至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4.1	磋商小组的人数：3 人。
25.2	技术文件（暗标）正本及副本密封文件包送达评审地点后，由采购人监督人员进行编号并登记记录，拆封技术文件（暗标）副本。技术文件（暗标）正本在揭晓技术文件（暗标）评审结果时开启。技术文件（暗标）评审结果揭晓前，负责编号的人员不得向他人透露技术文件（暗标）编号的情况。
26.2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0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1 项。 磋商的顺序： ☒按照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顺序，通知磋商时，若某供应商不在通知现场时（该供应商排序到最后磋商），按照签到的顺序由其下一位供应商先参与磋商。 ☐随机排序。 参与磋商前，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必须向磋商小组出示本人有效证

	件原件[有效证件可以是身份证（含临时身份证明）、机动车驾驶证、社会保障卡或者护照的其中一项]，若参与磋商的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否则磋商小组将拒绝其参与磋商。
28.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收取履约保证金，具体规定如下： 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 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方式（参照磋商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退付方式、时间及条件：<u>由成交供应商向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提供《梧州学院采购项目合同履约验收书》（详见附件1），保证金收取单位在收到合格材料后5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不计利息）。</u> 履约保证金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梧州学院 纳税人识别号：12450400794300741E 地址：梧州市富民三路82号 开户行及账号：农业银行梧州分行营业部 20305301040001988 电话：0774-5834125 备注： 1. 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规定，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5%，对中小企业收取的履约保证金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2%。预算单位（采购人）可根据供应商的资信等情况减免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不足额缴纳的，或者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额度不足的或者保函有效期低于合同履行期限（即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至履行完合同约定的权利及义务之日止）的，不予签订合同。 3. 采用金融、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必须为无条件保函，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4.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任意一方按规定提交的履约保证金，视为有效履约保证金。
29.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
31.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u>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梧州分公司招标部</u>，联系电话：<u>0774-3859935</u>，通讯地址：<u>（梧州市新兴三路 30 号神冠豪都 B 栋 1 单元 1008 号房）</u> 业务时间：工作日每天上午8时00分到12时00分，下午3时00分到6时00分。
32.1	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在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后 5 日内，由成交供应商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 采购人支付。 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 以成交金额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2.2 条规定的服务类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收费基准价格收取。 ☐ 固定采购代理收费：_____ 3. 采购代理费收取银行账户 户名：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梧州分公司 账号：8113001014500158361 开户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园湖支行
33.1	解释：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响应文件格式、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磋商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3.2	1. 本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磋商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本磋商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4. 自然人竞标的，磋商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 5. 本磋商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

	“超过” “以外”，不包括本数。
--	------------------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磋商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梧州学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竞标”是指供应商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或者邀请函规定的方式获取磋商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6 “售后服务”是指包含但不限于供应商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包含资格证明、报价商务技术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9 “实质性要求”是指磋商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10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1 “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2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3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竞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磋商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允许分包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承担该工作需要行政许可的，如该工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如供应商不具备相应的行政许可必须采用分包的方式，但分包供应商应具备相应行政许可。

6.3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 特别说明

7.1 如果本磋商文件要求提供供应商或制造商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必须为供应商或者制造商所拥有或自身获得。

7.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3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疑似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4 在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7.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磋商文件

8. 磋商文件的构成

- （1）竞争性磋商公告；
- （2）供应商须知；
- （3）采购需求；
- （4）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 （5）响应文件格式；
- （6）合同文本。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暗标）三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2 报价商务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3 技术文件（暗标）：详见须知前附表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竞标报价

15.1 竞标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竞标报价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竞标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

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15.3.3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磋商保证金

17.1 供应商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17.2 磋商保证金的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17.3 磋商保证金不计息。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4）除因不可抗力或者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文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暗标）分别编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文件按顺序合并装订成一册，技术文件（暗标）单独装订成册。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文件部分）、技术文件（暗标）正、副本分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提供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的将按无效响应处理。由于响应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情况导致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3 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文件部分）的正本应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文件部分）的正本除本“供应商须知”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为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8.4 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文件部分）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5 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文件部分）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6 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文件部分）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响应文件因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导致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7 技术文件（暗标）编制的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文件部分）正、副本全部装入一个或多个包封袋/箱（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可另行单独递交）中并加以密封，封口处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以示密封。

19.2 响应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文件部分）外层包装封面上应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所竞分标、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字样。

19.3 技术文件（暗标）装订、密封及盖章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4 响应文件总密封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5 未按上述规定密封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20.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到响应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20.3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时，应当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领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采用邮寄方式提交的，以到付的方式寄回至原地址），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响应文件的，将根据本须知正文 17.4 的规定不予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四、评审及磋商

24. 磋商小组成立

24.1 磋商小组全部由采购人委派，具体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25.1 首次响应文件由磋商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5.2 技术文件（暗标）的开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26.1 本项目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26.2 磋商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6.3 商务/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4 磋商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7.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磋商文件一并保存。

27.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7.4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

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

28. 履约保证金

28.1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提交方式、退付的时间和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8.2 签订合同后，如成交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不予退还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28.3 在履约保证金退还日期前，若成交供应商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请以书面形式通知履约保证金收取单位，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应当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具体内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29.2 签订合同时间：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或者放弃成交或者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合同项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0. 采购合同公告

本项目不须要进行合同公告。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1.2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1）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

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采购人纪检监察部门。

31.6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纪检监察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32. 其他内容

32.1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32.2 代理服务费收费计算标准：

费率 金额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 万元～500 万元	1.1%	0.8%	0.7%
500 万元～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 万元～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 亿元～5 亿元	0.05%	0.05%	0.05%
5 亿元～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服务项目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为 15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万元 $\times 1.0\% = 1.0$ 万元

$(150 - 100)$ 万元 $\times 0.8\% = 0.4$ 万元

合计收费 = $1.0 + 0.4 = 1.4$ 万元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本磋商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 1:

梧州学院采购项目合同履约验收书

根据采购项目（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_____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_____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 自行验收 ☐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工程、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元）
1				
合计：				
实际供货日期		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如不合格应备注原因，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	履约时间与地点	☐ 合格 ☐ 不合格		
	货物、服务需求响应程度（品牌、型号、配置等）	☐ 合格 ☐ 不合格		
	配件、附件、材料齐全	☐ 合格 ☐ 不合格		
	数量、质量、性能、功能要求	☐ 合格 ☐ 不合格		
	相关质量保证证明材料	☐ 合格 ☐ 不合格		
	安装、调试过程合规性	☐ 合格 ☐ 不合格		
	售后服务承诺	☐ 合格 ☐ 不合格		
	其他：	☐ 合格 ☐ 不合格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_____年 月 日				
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_____ 采购人的意见（盖章）：				
联系人：_____ 联系人：				
联系电话：_____年 月 日 联系电话：_____年 月 日				

本验收表一式四份，采购部门、成交供应商、国资处与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如有专家或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其意见或报告应作为附件一并保存。

第三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的条款。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磋商文件，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3. 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预算金额：30 万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技术要求
1	智慧专业建设综合服务系统（定制开发）	1 套	一、总体要求 建设基于工程认证教育需求的智慧专业建设综合服务系统，系统包含专业人才培养体系建设的完整能力与模块，并能够通过 AI 进行相关行业的岗位分析，能从整个产业需求到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结构化拆解，再到课程体系设计和知识图谱的完整构建。在专业整体知识图谱构建后，能基于知识图谱完成课程教学的相关活动、分析知识掌握度、完成度，最终统计课程达成度、专业达成度。 （一）专业建设管理 1. 岗位能力模型 (1) 支持查看学科专业信息，提供各学科相关专业的专业概述、人才培养类型、专业培养目标、专业课程、专业证书、发展前景等。支持结合大数据分析、提取国内热门专业、高薪专业、热门区域 TOP5、热门行业 TOP5、热门企业 TOP5 等数据。 (2) 支持查看相关专业的行业信息，并提供对应的匹配岗位及岗位数量。 ▲(3) 支持对于某个岗位，按地区、行业类型、企业类型等查看岗位信息，包括岗位需求数量、平均薪资、岗位能力要求、经验要求、学历要求等。其中，岗位能力要求以词云形式，展示该岗位对专业人

		才的能力需求，并以列表形式，对各项能力的需求占比进行排名。 (4) 岗位能力需求分析中支持按岗位招聘溯源查看原始招聘网站招聘信息。需要支持通过大模型自动抽取岗位招聘信息为岗位能力要求并可对比展示。 (5) 支持按行业类型、企业类型对区域岗位进行分析，展示区域岗位的岗位需求人数和平均薪资，并对城市需求人数以及城市平均薪资进行排名。 (6) 支持用色块的颜色和大小来展示岗位相关的行业分布，并在色块中标注招聘的需求量。同时支持展示不同企业规模、企业类型在行业中的占比。 (7) 支持可以在岗位薪资分析中，按不同地区、不同行业类型查看岗位分析。支持薪资分析中查看薪资的区间分布以及人才经验、学历对薪资的影响。 ▲(8) 支持查看专业相关的 AI 分析趋势，包括该专业所对应的各类行业在未来的人才发展走势，例如哪些行业呈上升趋势、哪些保持平稳，并提供对岗位技能需求变化的智能预测。同时支持对相关院校布局和重点建设情况进行趋势分析与预测。 2. 人培方案管理 (1) 基础数据管理，能够灵活管理基础数据表，包括院系表、课程表、专业表等，要求基础数据表格能够灵活自定义扩展字段。 (2) 数据定义管理，要求能够自定义管理常用数据定义项，如课程性质、课程类别、考核方式、学科类别等内容。 (3) 系统配置，要求能够自定义调整系统功能菜单，包括层级关系、功能命名等，并支持按角色控制菜单功能权限；需要按账号自定义配置数据权限范围，控制不同类型的人员只能编辑与维护与自己相关的数据。 (4) 培养方案模板管理，需要能够自定义建设、管理培养方案模板，能够定义模板的目录结构、固定文本内容以及内置的结构化数据组件；支持通过导入培养方案文件创建模板，支持模板的复制 (5) 培养方案修订 ① 修订任务管理，需要支持创建以及管理全校培养方案建设任务，支持按专业设置负责人，任务下发后专业负责人即可开始修订方案。 ▲② 在线修订编辑 1) 支持提供集成式的培养方案在线编辑器，在一个编辑器内完成
--	--	--

		对人才培养方案的在线编辑修订。编辑器支持富文本格式，支持常用的内容格式控制，如字体、字号、颜色、多级标题、行间距、对齐控制、分页功能等，支持添加特殊字符。 2) 需要支持导入培养方案文件，支持将当前方案存为模板。 ③结构化数据管理 1) 要求能够将培养方案中具有结构化属性的内容转化为结构化数据，通过组件的方式融入到培养方案编辑器中，统一进行修订维护。 ▲2) 支持内置符合学校培养方案标准和样式的课程体系维护组件，内置的组件至少包含：培养目标、毕业要求、毕业要求指标、课程支撑毕业要求关系表、毕业要求支撑培养目标关系表、标准教学计划进度表、学时学分统计表、课程拓扑图等。支持根据学校实际表结构定制相关组件。 3) 支持按照规则要求，实现课程类型学分占比自动计算。 4) 支持提供自定义组件编辑器，能够通过该编辑器自主定制结构化数据组件，支持定义字段匹配的内容，如课程、学时、学分等。 ④支持数据自动校验，按照规则对结构化数据进行自动校验并给出提醒，如学时分配、学分总和等内容。 ▲⑤智能导入与粘贴识别，支持导入培养方案能识别结构化数据功能，支持通过从 word 中拷贝并在对应组件中粘贴自动识别并提取内容。 (6)培养方案导出，支持按学校需求进行排版格式设置和导出。 ▲(7)培养方案对比，需提供培养方案对比功能，支持选择不同版本的两份培养方案进行对比，按模块给出对比结果，包括相似度结果以及标红显示不同的内容。 (8)培养方案审核，要求提供完全灵活的自定义审批流机制，支持设置电子签名，支持设置或签及会签及打回规则，支持设置自动提醒功能。支持管理及设置评审专家库。支持按照审批流设置对教师提交的培养方案进行评审。 ▲(9)监督与统计，管理员、领导能够方便查找已完成或未完成的修订任务，能够对进度缓慢的任务进行提醒督促。能够按照院系等不同维度对培养方案修订进度进行统计分析，全面掌握修订进展。 (10)数据对接 ①支持同教务系统进行对接，自动从教务系统获取基础数据，如
--	--	--

		教师库、课程库、专业表等。同时要求能够将教学计划进度表等数据回传给教务系统，作为开选课的依据。 ②要求能够同教学系统、专业达成度等系统互联互通，将培养方案的相关结构化数据按需推送，为后续专业建设业务提供底层支持。 3. 教学大纲建设 (1) 课程信息管理，支持同步专业课程数据，确保课程编号、课程名称等基础信息字段与教务课程信息一致；支持课程基础信息的维护与管理，满足后续课程图谱与课程内容调用需求。 ▲(2) 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支撑管理 支持设置课程目标内容及目标权重，权重总和应为 100%。 支持 AI 自动生成课程目标文本，提高编辑效率。 支持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指标点建立支撑关系，并可配置支撑度等级（高 H/中 M/低 L）。 (3) 课程内容管理 ①支持按章节维护教学内容，支持章节与课程目标自动关联。 ②支持横向表格与纵向表格两种内容展示方式，适配不同课程样式要求。 ③支持 AI 生成教学内容，并 AI 生成课程目标图谱。 ④支持课程章节内容编辑，支持批量删除、自定义字段（教学内容、重难点、思政点等）编辑与维护。 (4) 考核与评价管理 支持配置多级考核方式及权重分配，支持至二级子项结构。 支持基于课程目标或考核项设置课程考核评价标准。 支持设置课程成绩组成结构，支持配置分值区间及评分逻辑调整。 (5) 授课计划管理，支持引用教学章节内容，构建授课计划，支持计划内容的在线编辑与维护。 (6) 教师管理，支持课程教师团队增删改管理。 (7) 教材管理，支持课程教材增删改管理。 (8) 知识图谱建设，支持构建和维护课程知识图谱、知识点列表、问题图谱、思政图谱、目标图谱等多维图谱，并支持基于课程个性化展示需求，自定义图谱标题、样式、内容，构建个性化图谱。 (9) 智能导入功能 支持 Word、PDF 格式文件导入关键课程数据。具备智能解析并提取课程目标、支撑关系、教学内容等结构化信息的能力。
--	--	--

		(10)生成课程大纲功能 支持基于课程关键数据选择模板生成课程大纲，并支持导出大纲文件。 4. 专业图谱 (1)在专业门户中支持展示专业体系、专业预览、课程体系、知识图谱、问题图谱、目标图谱、能力图谱、岗位图谱、竞赛图谱等。 (2)支持在门户界面和课程知识图谱展示互相切换便于搜索相关课程。 (3)支持在专业图谱门户中显示多门课程汇总展示，可展示课程数量，每个专业不少于 8 门。 (4)支持查看培养方案中的培养目标以及专业毕业要求等指标点。 (5)支持查看培养目标和毕业目标矩阵对应图。 (6)支持在专业体系中展示 3D 立体样式的专业层级关系包括毕业要求、毕业要求指标点、课程、课程目标等，支持切换 2D 平面样式；清晰的查看本专业的毕业要求、毕业要求指标点以及毕业要求与课程之间的支撑关系；支持查看毕业要求与课程目标、知识点、技能点之间的关联关系，将质保体系的顶层设计内涵直观展示给师生。 (7)支持查看专业体系中培养目标、毕业要求、毕业要求指标点、专业课程、课程目标等各层次的详细内容及对应支撑关系，包括知识点与课程、课程与毕业要求指标点等。 (8)支持对培养目标、毕业要求、毕业要求指标点等添加详细描述，并在专业体系中展示。 (9)支持在课程体系中展示专业中的课程，支持查看专业课程拓扑图。 (10)支持展示专业下的知识图谱。 (11)支持展示专业下的课程问题图谱。 (12)支持教师进行问题图谱建设，支持自定义名称及描述，建设时可添加问题卡片，同一层级的卡片支持拖动移动、拖动连线串联及删除连接等快捷操作，同时可进行标签以及知识点的关联关系建立。 (13)支持查看此问题关联的知识点小图谱，基于问题支线进行知识串联，能更好的进行同一问题场景下的知识学习，支持学生通过问题层面进行知识点的学习。 (14)支持展示该专业的目标图谱（包含课程目标和知识点的关联关系）。 (15)支持查看目标达成情况。
--	--	---

		(16) 支持选取后台设置完成的课程目标添加到教师自己的课程，将目标与知识点关联，便于学生进行成果导向式学习。 (17) 自动统计课程达成度、课程目标达成度、课程目标关联知识点个数，使统计数据可视化，便于师生快捷查看学习进程。 (18) 支持展示该专业的学生毕业要求能力达成的数据。 (19) 支持对接教务课程数据或由单位管理员手动添加课程数据。 (20) 课程负责人可以在个人空间管理课程关键数据，进行课程目标、课程目标支撑毕业要求指标、课程内容、知识图谱等数据管理，并支持自动同步人才培养方案该门课程的关键数据，实现人才培养方案一次录入课程关键数据后，课程负责人可直接引用，保证人培数据准确性、唯一性；（该条技术参数需提供 U 盘录制视频进行产品功能演示） ▲(21) 专业负责人可以在个人工作台根据学校培养方案按专业、版本管理专业关键数据，设定专业培养目标、毕业要求、毕业要求指标、专业课程等数据。 (22) 支持维护专业与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的关联关系。支持添加、编辑、删除专业课程和目标，可设置课程目标和毕业要求指标点的关联关系。 (23) 支持构建课程个性化知识图谱，图谱可基于课程内容与课程目标自动生成，并支持手动编辑与补充；图谱名称支持自定义命名。 (24) 支持构建专业层级的图谱；系统可快速新建图谱，图谱名称支持自定义命名，便于管理多个专业图谱版本。 (25) 课程自定义图谱建设具备完整的知识分类及知识点工具，可根据知识点之间的关系快速设置知识点的前后置关系，同时支持添加知识点属性标签。 (26) 专业个性化图谱支持建设专业相关的结构化关系图谱，如：培养目标、毕业要求、专业课程、知识点等。 5. 专业数据分析 (1) 支持筛选专业，并且全局查看该专业-版本毕业要求、毕业要求二级指标点、专业课程的数量，以及未设置毕业要求二级指标点的毕业要求一级指标点、未设置支撑课程的毕业要求二级指标点、未设置知识点的课程目标数量，方便校级管理员、专业负责人把握本专业建设完成度情况。 (2) 支持查看毕业要求指标点及课程目标重复度情况。
--	--	---

		▲(3) 支持专业建设的指标重复度情况，设置课程分析维度后，系统自动从学分、课程目标、知识点维度分析出达到相似度要求的课程，并呈现重合数据情况。 ▲(4) 支持专业对比分析，从毕业要求、毕业要求指标点、课程、课程目标四个维度进行比对总体数量及重复个数。 (5) 支持可视化大屏展示专业建设数据汇总。 (6) 支持可视化大屏展示专业建设进度排行。 (7) 支持可视化大屏方式展示专业知识资源建设情况。 (8) 支持可视化大屏方式展示专业活跃度等。 (9) 支持可视化编辑流程，拖拽式页面布局。 (10) 提供多种大屏模板，选择模板后可快速生成新大屏。 (11) 支持大屏添加和设置应用基础模块，包含图文列表、轮播图、多图列表、表格、文本、图片、按钮、视频、天气、日期、内嵌网页、地图、柱状图、饼图、折线图、雷达图等多种基础模块用满足绝大部分大屏内容的展现形式。 (12) 支持大屏网站内增加、修改、删除新页面。新页面包含所有的编辑功能，可拖拽式编辑的页面、建设多个新页面，并支持设置多个大屏页面的自动轮播/手动轮播方式。 (13) 支持将自定义组件及大屏设为模板复用。 (14) 模块数据内容支持对接标准接口规范的外部数据源。 （二）专业达成度 1. 课程达成度分析 (1) 支持从课程目标和学生两个层面展示综合达成度统计、课程目标达成度分析、学生数据分析等内容，全面体现课程教学基于成果导向的教学质量分析数据。 ▲(2) 支持 AI 一键生成课程达成度报告。 ▲(3) 支持按班级、专业双维度自动输出课程达成度结果，报告支持自定义表格、标题、内容，内容包括课程基本信息、课程目标信息、考核与评价表、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权重表等。在专业建设的课程层达成度数据输出上，高效准确的自动生成整体分析报告。 2. 专业达成度分析 (1) 支持筛选专业，并且全局查看该专业-版本毕业要求、毕业要求二级指标点、专业课程的数量，以及未设置毕业要求二级指标点的毕业要求一级指标点、未设置支撑课程的毕业要求二级指标点、未设
--	--	--

		置知识点的课程目标数量，方便校级管理员、专业负责人把握本专业建设完成度情况； ▲(2) 每个专业支持按专业维度分析：该年级-专业要求达成度目标、学生平均达成度目标、达标率；各专业点的统计表，统计表包括：各能力点达成度分布情况雷达图、各能力点达成度平均分对比柱状图、各能力点标签分布情况； (3) 每个专业支持按毕业要求、毕业要求指标点维度分析； (4) 每个专业支持按课程维度分析：各课程的每个专业能力要求点达成度，每门课程的达成度分析情况；课程目标维度数据结果，数据项包括：课程目标的学生最高达成度、最低达成度、平均达成度；可查看课程目标下学生达成度的详情； (5) 每个专业支持按人维度分析每位学生的课程目标达成度； ▲(6) 支持多专业达成结果进行对比分析，支持添加对比专业，通过专业达成度、专业毕业要求达成度等方面进行对比分析。 （三）专业智能体 ▲(1) 支持通过 AI 知识库快速检索专业相关内容，满足教学、科研及实践等多样化知识使用需求，机器人输出的答案支持显示来源，可直接截取显示与答案有关的原文内容，实现来源可溯。 (2) 支持微应用智能推荐和问题联想，提升问题输入智能化体验。 (3) 支持专业负责人查看和管理本专业下的知识资源，提升团队协作效率与知识传承质量。 (4) 支持开启转人工设置，并可进行关键词逻辑触发配置，满足复杂问答需求。 (5) 支持构建专业智能体，并引用课程 AI 知识库，为用户提供专业问题的智能问答服务。 (6) 支持前后台对话大模型切换，包含两种及以上大模型类型可选，满足不同模型策略应用。 (7) 提问时支持通过文字、语音输入问题，并支持上传图片、文件进行提问，文件格式支持 DOC/DOCX、PDF 等。 (8) 机器人可自动对没有答案的问题进行关键词识别并统计聚类，支持按问答频率排序、编辑、删除、批量导出和清空未知问题。 (9) 课程智能体任务流编辑与配置：支持自定义新建、编辑任务流，任务流数量无限制，可单个或批量删除、启用、停用。任务流编辑中支持设定功能节点（代码、条件选择、知识库等）、交互节点（动
--	--	--

		态选项、问答、静态选项等）、大模型节点（变量赋值、生成等）和消息节点，自由拖拽排布任务流，任务流编辑中支持大模型变量赋值和生成（大模型支持接入 deepseek，文心一言等通用大模型），提升问答智能。 （四）专业建设工作台 ▲(1) 支持为专业负责人提供专属工作台界面，包括专业全周期管理核心事项提升专业负责人信息获取效率，支持将专业建设总览、AI 工作台、专业调研、专业建设、教学运行、专业达成等相关模块以集中视图形式聚合展示。 (2) AI 工作台包括课程相似度分析、岗位支撑度分析、培养方案对比分析、专业分析报告、AI 知识库、智能体管理。 ▲(3) 支持将岗位能力模型、人培方案、校本调研资料库、国家专业教学质量标准等结果在工作台中进行统一汇总查看。 (4) 支持对接已有的人才培养方案模块，实现方案修订状态与审核进度的可视化呈现。 (5) 支持跳转链接调用已有各子系统功能模块，无需重复登录或切换系统。 （五）专业建设成果展示 1. 专业建设门户 (1) 支持在门户界面和课程知识图谱展示互相切换便于搜索相关课程。 (2) 支持在门户中显示多门课程汇总展示，可展示课程数量，每个专业不少于 8 门。 (3) 需要能通过虚拟展厅进行专业成果展示，满足专业成果的展厅可视化。 (4) 支持展示培养体系、专业介绍、知识体系、专业图谱等内容。 (5) 支持查看当前专业基本信息，包括培养目标、毕业要求、知识点等构建的数量情况。 (6) 支持展示专业基本信息介绍，以图文形式进行呈现。 (7) 支持展示专业培养体系，包括专业下建设课程总数、公共基础课程、专业核心等课程的建设情况。 (8) 支持展示专业图谱建设情况，包括知识图谱、问题图谱、目标图谱、能力图谱等。 (9) 支持展示专业课程体系图谱，查看到专业各个学期开设课程情
--	--	--

		况，以及显示课程之间的先修后继关系。 ▲(10)支持查看专业知识森林，知识森林下包含所有课程的所有知识点，支持切换 3d 专业图谱，可以通过 3d 图谱形式查看专业下所有课程所有知识点以及知识点的关系。 (11)支持展示特色课程等其他和该专业相关的模块。 ▲(12)模块工具：门户支持添加和设置应用基础模块，包含图标列表、图文列表、轮播图、多图列表、搜索、文本列表、图表、表格、搜索列表、文本、图片、按钮、视频、搜索条、天气、日期、插件、IP、地图等多种基础模块，用以生成网站应用模块和页面，满足绝大部分网站内容的展现形式。 (13)布局设置：门户支持设置全局模块，包含头部、全局轮播图、底部、飘窗、快捷入口等模块，支持隐藏或开启全局模块。 (14)编辑方式：具有可视化页面设计后台，支持拖拽式布局管理，各应用模块自由调整。 2. 专业虚拟展厅 (1)通过 3D 建模技术构建虚拟展馆的空间模型，虚拟展厅面积不少于 400 m²。 (2)用户可在空间内实现任意漫游行走，可自由参观展厅，而非热点间短距离漫游，可通过点击展厅地面任意区域，移动至目标位置，实现点位行走的功能。 (3)支持用户以第一视角和第三视角切换形式参观展厅，支持用户在展厅中通过场景切换的方式导航到不同的场景视角，用户可以通过快捷导航功能快速浏览展厅中的各个特定区域。 (4)通过地图，参观者将对展厅的布局有清晰印象，能明确自身实时所处位置和方向，支持对导览图进行缩放、显示和隐藏。 (5)虚拟 IP 人物可在特定场景和区域，进行智能语音讲解导览，支持设计简单 IP 人物动画，并为其添加基本的动画效果，如行走、跳跃、挥手等。 (6)采用响应式技术，支持兼容多终端设备展示：手机移动、电脑 PC、iPad、歌德机、大屏、报刊机、一体机、壁挂机、智能屏。 (7)支持用户通过后台修改前端内容数据，并且前端实时监听后台变化，做到后台修改完成，前端实时显示。编辑器允许用户上传、编辑、使用展厅所需素材。允许用户为素材创建文件夹，并进行自定义分类及命名。
--	--	---

		(8)编辑器内配有公共素材，供策展人选择布展。编辑器支持上传多种多媒体素材类型，如：JPG、PNG、JPEG 等格式图像，MP4、AVI、MOV 等格式视频，MP3、WAV 等格式音频，obj、FBX、glb 等格式模型。 (9)支持输入网页链接内嵌网页展示；支持添加超链接，用户通过点击展板、模型即可从当前页面或新页面打开；支持设置区域热点触发，以使音视频内容在用户进入该区域时实现自动播放。 (10)可添加所有场景及快捷导航，支持对场景进行管理、编辑、删除等操作，支持自定义场景视角，支持初始化取展板聚焦模式视角。 (11)支持用户直接在编辑器中创建和编辑 2D、3D 文本，包括字体、大小、颜色等属性的自定义。 （六）创新教学模式设计工具 1. 支持利用创新教学设计工具重构教学设计、重组教学内容，通过各种组合任务推进项目式、案例式、实践式、研讨式、参与式等教学模式的落地；可以基于任务、项目等教学内容，整合各种教学资源和学习活动，结合线上线下、理论实践各种教学场景设定个性化学习路径。 2. 智能任务生成：提供 AI 智能生成功能以简化教师操作，支持按章节、教案或文本（输入内容或上传文件）自动生成任务，生成后仅保存任务基本信息至任务列表，便于后续进一步编辑和完善。 3. 任务设计与资源管理：允许编辑任务基本信息（名称、封面、介绍、标签）和详细设计内容（分组、任务点、完成条件等），支持列表和卡片两种展示模式切换，可对任务分组进行增删改操作（首个分组不可删除），并能添加多种资源类型（视频、文档、课程内容等），支持从自建库或共享资源库灵活选取素材，同时提供自定义任务点类型的维护能力，确保任务点修改不影响原始资源库。 4. 任务发布与协作设置：支持将任务定向发布至指定班级（仅目标班级学生可见），提供任务共建能力（通过可配置的邀请链接协同编辑）和克隆功能（复制基本信息及设计内容），可灵活设置报名条件（是否审批/填写表单）和证书规则（编辑模板/查看发放记录），满足不同教学场景需求。 5. 任务预览与门户管理：允许教师直接跳转至任务门户页查看最终效果，提供学生端界面预览功能以便调整优化，所有设计内容均实时自动保存，同时支持设置明确的任务目标以指导学生学习方向。 6. 学生学习进度统计：提供学生整体学习情况概览，支持按达标
--	--	---

		状态、姓名或账号等多维度筛选，可深入查看每个学生的具体任务点完成进度，具备完善的数据导出能力（支持全量/条件筛选/手动勾选导出）和督学功能（可针对单个或批量学生发起督学提醒）。 7. 任务点数据分析：详细展示每个任务点的完成情况，支持按类型、所属分组、名称等条件精准筛选，可关联查看参与该任务点所有学生的学习进度，同样提供多种数据导出方式（全量/筛选/勾选）和督学操作，便于教师针对性开展教学干预。 8. 高级配置与数据导出：提供任务全局配置能力（包括达标标准、证书规则、报名设置等），支持从不同维度导出教学数据（学生整体情况或具体任务点详情），并能对未达标学生智能发起督学，全面保障教学目标的实现。 9. 任务管理与列表操作：支持展示用户创建的指定类型任务（任务型、课程型、业务型），可按任务名称查询、删除任务（删除后列表不可见但可在回收站查看和恢复），同时支持新建任务（自定义名称、封面、介绍、标签），创建后自动跳转至管理页面进行后续操作。 10. 任务式教学发起：在任务下添加具体的资源类型，其中包含视频、文档、笔记、课程内容（课程、章节、知识点）、作业、测验、自测、直播、课堂、问卷、审批、AI 实践（具有情景对话模式，输入角色设定，通过 AI 进行对话演练；具有提交作品模式，学生提交作品 AI 智能解析学生作品图文结构，根据预设标准进行评估诊断；具有思维阶梯模式，围绕知识点定制任务路径，AI 智能化出题，引导思维结构化训练；具有口语练习模式，支持英语、日语、西班牙语等与 AI 进行情景对话及单词跟读）。 （七）建设学科 AI 知识中心 1. AI 研究模块 (1) 支持自定义切换多个学科智能体，每个智能体可绑定多个 AI 知识库与大模型； (2) 支持自定义智能体名称、图标、角色定位与使用场景描述； (3) 支持多种对话模式切换； (4) 智能体回答内容支持溯源引用来源，确保回答可信； (5) 支持启用/停用智能体； (6) 支持灵活选择多种大模型； (7) 支持设置提示词，定义智能体角色行为和问答风格； (8) 支持智能体关联 AI 知识库，提升专业问答准确性；
--	--	---

		(9)支持关联学术检索引擎，进行联网检索； (10)支持自然语言输入查询指令，系统进行语义理解并解析关键词； (11)支持配置多来源学术引擎； (12)支持语义扩展功能，自动识别同义词、关键词关联词并扩展检索范围； (13)支持结构化结果呈现； ▲(14)支持问答式检索，直接以问题形式获取文献推荐或答案摘要，支持检索结果加入阅读清单与 AI 解读功能。 (15)支持对生成报告的编辑、复制和下载。 (16)支持以自然语言输入，大模型理解需求，根据输入的内容进行分析，生成执行计划； (17)支持根据计划执行任务，提取该项目的核心要点和关键词； (18)支持上传或选择文献，自动生成核心观点、创新摘要与对比报告； (19)支持比对已有研究，识别技术路线差异与创新价值； (20)支持用户随时介入调整研究计划，支持对自动生成的计划进行删除、修改和补充，确保研究方向和内容符合需求； (21)支持多文献类型的报告输出； 2. AI 学术追踪模块 (1)支持用户自定义研究兴趣、学术期刊、学者、学术顶会等信息进行 AI 追踪，系统自动筛选并推送相关的最新优质文献。支持用户通过自然语言输入具体兴趣追踪最新学术文献。支持对推荐文献快捷引用；支持勾选多篇推荐文献进行多文献对话，支持对多篇文献提供观点对比、研究方法对比、结论对比、摘要总结； ▲(2)支持冷启动机制，支持学科偏好选择，包含教育部学科、ESI 学科范围内的多学科共选，帮助新用户快速匹配感兴趣学科领域，进行对应学科资源推荐； 3. 阅读清单模块 支持导入本地文献资料，构建并分类管理个人阅读清单，实现文献的有序整理，可以将清单中的文献添加到指定的课题知识库中，针对阅读清单中的文献支持 AI 速读，可以使用自然语言自由提问，能快速提取文章的核心结构（如研究方法、结论与贡献等），并一键生成摘要与关键要点，自动生成清晰的思维脑图，支持选择多
--	--	--

		篇文献进行跨文献的 AI 对话 4. 智能助手模块 (1) 支持平台全局唤起 AI 助手，无缝响应各功能请求； (2) 支持用户在平台内随时提问，获得即时回应与引导服务； (3) AI 助手支持灵活切换模型； (4) 支持选择 AI 知识库、课题知识库、阅读清单进行 AI 对话； (5) 支持查看历史对话。 5. AI 应用模块 (1) 集成辅助科研、学习的应用工具； (2) 支持按分类查看 AI 应用； (3) 支持点击一键跳转使用； (4) 支持收藏到我的应用，并通过首页快捷访问。 （八）教学及管理相关数据采集 支持用户自定义创建表单审批，具有单选、多选、下拉框、日期选择、图片、附件等元素，界面支持表格、卡片等布局；支持设置显隐规则后，字段默认隐藏，满足条件时显示字段；支持设置动态审批流程，业务流程流转中实时获取节点人员，以满足学校日常各类课程教学相关数据采集及业务审批，灵活动态调整审核人员的业务需求。 （该条技术参数需提供 U 盘录制视频进行产品功能演示） （九）课程建设和运行要求 1. 课程建设数量：制作完成≥8 门专业核心智慧课程的整体建设。 2. 课程运行平台是应用计算机技术、多媒体技术、网络通信技术、数字技术、虚拟现实技术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构建的一种新型教学模式，是融合现代教育理念、教学内容和现代信息技术的具有多种功能的开放式的教与学交互系统。 3. 支持给采购人提供平台的管理权限，包括后台功能及数据管理、前端功能管理、课程门户管理等。 4. 提供智慧课程内容安全检测：支持对平台用户发布的文本、图片、文档、视频等内容的分析和监控，可按时间筛选查看、编辑、删除内容以及自定义修改监控内容；具备文本智能纠错，可对文本的拼写、错别字、组合搭配等进行正确性检查，实现内容安全预警与智能纠错。 （该条技术参数需提供 U 盘录制视频进行产品功能演示） ▲5. 所有课程建设完成后必须在慕课网络教学平台上上线运行，能与平台深度结合，支持兼容学校现有的学习通网络教学平台。
--	--	--

			6. 成交供应商需拟派课程顾问进行线上教学技术支持，支持进校为采购人进行使用培训、线上教学培训等。
2	智慧课程建设配套服务（8 门）	1 套	（一）课程专属 AI 建设 1. 通用大语言模型对接：根据学校配置，完成指定通用大语言模型或多个通用大模型对接。 2. 课程专属 AI 知识库模块 （1）支持在线课程自我训练 ①支持一键同步在线课程，对已有资源进行智能化训练。 ②支持增量同步在线课程，保持与课程内容的一致。 （2）支持资源上传与训练 ①课程单元内容建设，可编辑视频、文档、图片、音频、图书、公式、符号、附件、网页、动画等。 ②支持直接从 Word 中将内容复制粘贴到编辑器内，并完整保留里面的文字和图片等内容。 ③视频上传与播放支持 rmvb、3gp、mpg、mpeg、mov、wmv、avi、mkv、mp4、flv、vob、f4v 等高清和网络格式。 ④支持 2G 以上文件上传。支持查看资源上传与训练状态，支持查看训练资源来源。支持按时间范围查看资源上传情况。 （3）学术文献一键对接训练 ①支持对接文献库，一次性导入不超过 30 本课程相关书籍，进行训练。 ②支持反复导入。 3. AI 问答库模块 课程问答库，涵盖常见问题、重点难点问题与拓展性问题，为教师与学生提供即时问题解决支持。同时，问答库应支持智能检索与语义理解，提升答疑效率与精准度。 （1）需求调研与主题确定 ①合作沟通：供应商与课程教学团队进行深入沟通，了解各学科的教学需求、痛点及期望。 ②主题界定：根据课程设计和师生需求，明确问答库的主题范围。 ③目标设定：确立问答库的使用目标，如辅助教学、自学辅导、考试复习等。 （2）问答库数据结构设计 ①数据结构规划：设计高效的数据存储与检索结构，确保问答对的快

		速响应与准确匹配。 ②技术选型：选择适合的人工智能技术框架，如自然语言处理 NLP 引擎，以支持问答对的智能匹配与语义理解。 （3）问答对收集与验证 ①内容收集：通过多渠道收集问答对素材，包括课程现有资源、电子书、论文、网络资源等。 ②质量审核：由课程负责人对问答对进行逐条审核，确保内容的准确性、适用性和教育性。 ③标准化处理：对问答对进行标准化处理，统一格式与表述风格，提高问答库的整体质量。 （4）实施与测试优化 ①功能测试：进行全面的测试，包括问答匹配准确性、响应速度、用户界面友好性等。 ②优化调整：根据测试结果及用户反馈，对系统进行必要的优化调整，提升系统性能与用户体验。 （5）技术支持与更新维护 ①业务问答支持关联微应用，支持关联采购人已有应用与自建应用； ②支持用户手动上传文档至问答库，上传后系统可对上传的文档进行解析，解析后可智能回答文档相关问题； ③支持同步校本网络教学平台已建设的网络课程资料进行智能解析，解析后可围绕课程内容进行人机问答；支持根据用户输入问题进行匹配提示；支持问答无匹配时，提供语义相似度最高的热门问题；支持未知问题回复语自定义设置。 ④支持根据学科发展及用户需求，定期更新问答库内容，保持问答库的时效性与准确性，跟踪周期至少一学期。支持对系统进行定期维护与升级，修复潜在漏洞，提升系统安全性与稳定性。 4. AI 助教问答与资源推荐 AI 助教可支持问答与资源推荐。 (1)支持多轮对话，可基于上一个问题的回答继续进行后续问答；提问时支持通过语音输入问题； (2)提问时支持上传图片通过读取图片内的问题进行提问； (3)提问时支持用户上传文档，让大模型围绕此份文档智能回答相关问题； (4)支持用户自主选择是否需要大模型回复；
--	--	--

		(5)助教输出的答案支持显示来源，可截取显示与答案有关的原文内容，也可通过来源跳转回原文全文展开学习。 (6)支持查询图书、期刊等文献，根据用户输入问题推荐相关文献，图书、期刊等推荐文献支持通过在线查看原文、文献传递等途径获取； (7)支持针对用户网络课程学习进度和掌握情况，个性化推荐学习资源； (8)支持移动端、PC 端多种使用渠道。 (9)AI 助教可自动对没有答案的问题描述进行关键词识别并统计聚类，按照关键词问答频率由高到低排序，同时可以批量导出未知问题；支持统计历史会话，可按照时间范围、使用渠道等维度进行筛选，并可查看、导出会话具体内容。 (10)教学资源推荐 教学资源提供教师备课、制作课件、制作网络课程等工作中随时需要查阅、引用的资源。 ①整合全国高校各院系的本、专科课程信息，课程目录包含教育部规定的 13 个学科门类，10000 门课程。并以课程为中心，整合与课程相关的各种精品资源，包括各高校的名师视频课程、网络精品共享课程，以及与课程相关的电子图书、期刊、论文、视频讲座等。 ②教学资源能够与网络教学平台兼容对接，教师在使用网络教学平台进行课程建设、备课、授课过程中随时可以搜索、引用、无缝插入网络教学平台中的资源。 （二）课程专属图谱建设 1. 课程知识图谱建设 (1)支持多层级知识架构建设，提供手动添加、批量导入、AI 智能生成、XMind 文件解析等多种图谱构建方式，支持知识点属性编辑、关系设置、标签分类及富媒体内容嵌入。 (2)支持对课程章节内容进行知识点标记，支持视频智能匹配知识点并生成词云分析，学生可精准定位知识点讲解片段，形成任务化学习路径，并关联微课、作业、考试等资源，实现按知识点管理题目、错题解析及自适应推荐学习。 (3)提供可视化界面展示学习进度和掌握程度，教师可查看知识点建设情况、班级学情数据，支持多班级对比分析及学生画像生成。 学生可查看个人知识点统计，支持知识点自测和强化学习。支持跨课程知识点智能关联与同步，构建完整的跨学科知识体系。
--	--	---

		(4) 支持用户通过移动端访问知识图谱，支持图谱模式和大纲模式自由切换。导航模式通过可视化节点直观展示知识体系，支持分类展开、同级切换和详情查看；全局模式完整呈现知识层级结构，支持横屏优化浏览体验。 ▲(5) 知识图谱建设，支持构建和维护课程知识图谱、知识点列表、问题图谱、思政图谱、目标图谱等多维图谱，并支持基于课程个性化展示需求；自定义图谱提供至少 6 种图谱形态，用户可依据课程性质选择合适形态编辑，还能自定义图谱标题、样式与内容，以构建个性化图谱。 (6) 课程考试管理：提供智能考情监控功能，支持监考老师实时查看考生行为时间轴（含进入考试人脸识别结果、考试 IP、考试切屏记录、抓拍记录、屏幕抓拍识别记录、直播监考日志、监考教师操作记录等），并可对单题答题时长进行限时设置、只允许指定 IP 参加考试等，满足各类考试场景。（该条技术参数需提供 U 盘录制视频进行产品功能演示） (7) 智能组卷管理：支持按预设组卷逻辑从指定题库抽取或 AI 智能组卷（单次组卷数量不低于 20 套），支持按知识点、文件夹、题型、难易度等多维度组合抽题，支持设置题目重复率，组卷逻辑可保存为模板复用；同时题库支持安全口令保护。（该条技术参数需提供 U 盘录制视频进行产品功能演示） (8) 课程作业管理：支持智能作业查重，支持将班级内学生作业班级内查重，以及与系统自带的图书、期刊、论文、报纸、网络全文等丰富的对比资源库进行对比检测并生成检测报告，支持在线查看学生作业相似度、下载检测报告、打回作业。（该条技术参数需提供 U 盘录制视频进行产品功能演示） 2. 课程问题图谱建设 (1) 基于课程知识图谱，建设不少于三层的问题体系，系统提供对每层级问题的定义能力，允许用户添加问题详情及其与知识点的关联。 (2) 支持用户可根据教学需求，自定义栏目标题和描述，以适应多样化的教学情境。支持用户对栏目中节点的名称、描述、标签和知识点进行修改，保持内容的时效性和准确性。 (3) 支持通过图谱形式展现问题与知识点的关联，使用户能够直观理解知识间的联系。 (4) 提供两种子级问题关联方式，包括层级连线和板块关联功能，以展
--	--	--

		示问题间的层级结构。 (5)支持批量导入问题数据和一键导出问题图谱数据，简化教学资源的准备工作。 (6)支持开启探索模式，模拟学生学习路径，通过问题选择和知识点关联，促进学生的深入思考。在探索模式中，用户被引导将核心问题与子问题连接，形成知识网络，并通过提交与标准答案对比，实现自我评估。支持在探索过程中查看相关知识点并进行相关知识点的知识内容学习，有效提高在探索过程中思考解决问题的能力和获取信息的能力。 (7)系统支持用户的问题图谱讨论区发起新话题，激发学生参与讨论，通过交流深化理解，促进知识共享。 3. 目标图谱建设 (1)系统允许根据不同班级特点定制课程目标，以满足特定教学需求。支持课程目标模板导入/一键导出功能，便于教师对于课程目标可以直观浏览和整理，同时也能有效的和其他工具同时使用。 (2)支持课程目标与知识点进行关联，以展示目标与教学内容的直接联系。 (3)支持以柱状图展示课程目标关联知识点的个数，提供直观的统计信息；支持以列表形式展示课程目标总数、课程目标名称、课程目标说明、课程目标标签以及所关联的知识点个数，方便用户快速浏览和了解。 (4)支持以图谱形式展示每个课程目标所关联的知识点情况，增强信息的可视化效果。 4. 课程思政图谱建设与应用 (1)支持自动根据现有的图谱信息生成课程思政图谱的功能。支持将标签为“课程思政”的知识点以花朵的形式呈现，以视觉突出其在课程中的核心地位，同时以花苞的形式展示其他的知识点。 (2)支持搜索功能覆盖知识点、分类和标签，实现全面性，满足用户不同维度的搜索需求。 (3)支持通过点击操作，可深入分类卡片获取详细信息，知识点用户也可以选择开启卡片，直接跳转至微课进行学习，实现知识获取的快速通道。 5. 自定义图谱建设 (1)具备自定义图谱功能，提供多种可视化样式选择，用户可根据需求
--	--	---

		自由构建和展示专属知识图谱。 (2)提供多种图谱样式，满足教师不同教学场景，供自由选择。 6. 基于知识图谱的数智驱动数据分析与统计 (1)支持教师查看知识图谱的知识点建设情况，包括知识点建设率、图谱知识点总数、图谱关联资源知识点数、已设置标签的知识点数、图谱未关联资源知识点数等；支持查看不同知识点属性概况数据；支持查看图谱资源总数，关联视频、音频、文档、题目及其他类型资源数等；支持查看知识点关联资源数量排行榜。 (2)支持教师查看不同班级的学情数据，包括每个知识点的完成率与掌握率、知识点热度、完成率与掌握率的学情分段人数、学生完成率与掌握率排行情况等数据。支持教师选择多个不同班级进行学情数据对比，对比内容包括班级掌握率、班级完成率、完成率区间对比与掌握率区间对比等数据。通过班级对比分析，便于教师更好的了解不同班级间的学习差异。 (3)支持教师依据知识点的属性或分类层级，灵活选取多样的评价维度，进而生成学生或班级画像。通过统计各维度知识点的完成率与掌握率，精准了解和分析班级或学生的学习状况。 7. 移动端知识图谱应用 (1)支持用户通过移动端设备访问知识图谱，移动端提供图谱模式、大纲模式和学习地图模式。 (2)移动端图谱模式下，用户可以选择导航模式或全局模式，分别深入探索或宏观把握知识结构。移动端图谱模式下左侧导航区域以列表形式展示分类和知识点，支持快速定位和子级展开。支持基于关键字的搜索和模糊匹配，帮助用户迅速找到目标知识点及相关全面信息。 (3)移动端导航模式下，图谱以一种集中的形态展示最高层级的分类或知识点，允许用户通过交互进一步探索其子级和它们之间的联系。 (4)移动端直观展示知识点掌握率和完成率，反映用户个人学习情况。支持从宏观和微观视角展示用户的知识点掌握情况，并允许与班级整体表现进行比较。支持查看和该知识点相关的错题集，帮助用户更有针对性地进行复习。 (5)支持点击知识点跳转至微课进行深入学习。移动端微课提供分析、学习内容、自测、资料、错题集、讨论等多功能模块。用户可以根据个人需求在移动端微课选择自测模式，包括时间限制和题目选择，以创建专属的自测体验。自测功能支持仅从未尝试过的题目中抽取，确
--	--	--

		保每次自测的新鲜感和有效性。 (6)支持对课程所有资源进行智能安全检测。可通过后台配置关键词、忽略词，便于系统审核时，针对关键词和忽略词进行屏蔽与忽略，降低人工审核的错误率。多维度审核：支持针对文本、图片、文档、课程进行在线审核，审查资源中是否包括多类敏感违规文本或图片。文本纠错：对日常公文、网站文章等多类型来源的文本进行自动化、智能化的纠错校对，快速识别拼写、语法、搭配、机构名称等问题并给出提示和纠错建议。 （三）课程专属 AI 智能教学应用 1. 配置 40+AI 应用工具，指导老师在备课、教学、学习、教研、科研、评价等全流程深度融合应用，实现数字素养提升，并实现 AI 赋能的“师/生/机”深度交互教学模式改革。 2. 具有 AI 生成 PPT、AI 智能写作与校正、章节视频与文档 AI 解析、AIGC 检测、智能翻译、资料查询助手等 AI 工具应用于教学。 3. 支持教师通过 AI 辅助出题，支持通过知识点、输入文本、上传附件文档和视频、选定章节等多种方式，搭配补充出题要求说明，由 AI 自动生成相应试题。支持选择多种题型，如：选择题、填空题、判断题、简答题等，满足不同类型考题需求。支持设置出题要求，比如：适用学段、难易度、题目方向等。教师可以在线编辑调整 AI 生成的试题，也可以一键加入题库，组成作业考试发布给学生，并且支持跨课程使用生成的题目。支持 AI 口语测评题出题、听力题 AI 语音生成。 4. AI 程序题出题，支持 AI 自动对学生提交的代码进行评分和反馈。AI 会根据预先设定的评分标准和规则，对学生提交的代码进行自动评分，包括代码质量、逻辑正确性、语法规范等方面，AI 可以分析代码的复杂度，指出可能存在的改进空间，帮助学生提高代码的效率和可读性，程序题提供可支持代码运行环境支持学生提交代码在线运行。 5. 支持 AI 智能批阅：支持通过 AI 技术，根据不同的年级标准、文体进行中英文作文智能批阅。系统可从结构、内容、语言等 6 个大维度，12~16 个细分维度进行打分，并给出推荐总分。 细致评估：AI 批阅系统不仅提供整体评价，还支持对精彩句子进行点评，并给出提升建议。同时，支持揪出学生作文中的错别字，提供修改建议，帮助学生提高写作水平。 ▲6. 支持 AI 学情分析：支持根据平台学生整体学习数据及专项数据，
--	--	---

		或者上传 Excel 文档，教师可自定义分析维度，AI 自动进行学生学情分析并提供建议提醒。支持多班对比分析：对多个班级的数据进行深度分析，洞察每个班级的独特学情，为教育决策提供科学依据。支持内置常见问题：智能解答，即刻响应。精准识别并预测用户常见问题，提供即时、精准的智能回复。支持图表产出：引入多种统计图表，包括饼图、散点图、面积图、箱线图等，提供丰富的数据可视化选项，帮助教师把握数据背后的趋势与洞见。需支持生成详细的分析报告，报告可导出图片、PDF、Word 完整的分析报告文档。 7. 支持智能查重，可选择不同的比对库进行作业、考试等对比分析，比对基础库中的数据包含图书、报纸、期刊、网络文档等多种文献类型。 （四）个性化智能体开发与应用 1. 个性化智能体定制 (1) 供应商提供定制个性化智能体服务，通过充分调研与沟通，明确智能体服务的具体需求，如课程引导答疑、情感支持、智能问诊、案例生成、编程助手等，进行需求分析，针对性完成智能体开发，经过测试、优化、审核后能够上线。 (2) 设计智能体接口支持与学校现有教学管理系统、学习平台等进行集成，确保数据的流畅传递和系统的协同工作。并支持 PC、移动端、平板等多种终端设备，确保师生在不同设备上都能顺畅使用智能体服务。 (3) 课程智能体任务流编辑与配置：支持自定义新建、编辑任务流，任务流数量无限制，可单个或批量删除、启用、停用。任务流编辑中支持设定功能节点（代码、条件选择、知识库等）、交互节点（动态选项、问答、静态选项等）、大模型节点（变量赋值、生成等）和消息节点，自由拖拽排布任务流，任务流编辑中支持大模型变量赋值和生成（大模型支持接入 deepseek，文心一言等通用大模型），提升问答智能。（该条技术参数需提供 U 盘录制视频进行产品功能演示） (4) 提供多类型应用引擎工具（含表单、审批、预约、查询、图表、报告、活动、网页、资讯采集、应用包、知识挑战、共读、资源、自测、评审、推荐、评价等），支持灵活定制单位个性化应用。 (5) 支持训练课程专属智能体，支持一键同步在线课程，并增量同步在线课程，支持对接文献库，一次性导入不少于 25 本课程相关书籍，进行大模型训练。（该条技术参数需提供 U 盘录制视频进行产品功能演示）
--	--	--

		(6)提供不低于 100 个全国高校已建开放教学智能体，支持一键引用至课程；支持自定义新增 AI 教学应用、指令及教学智能体，并提供功能配置与角色权限管理。（该条技术参数需提供 U 盘录制视频进行产品功能演示） 2. AI 实践智能体设计 ▲(1)支持教师进行多维 AI 实践任务设计。支持一键发布 AI 实践任务，AI 精准智能评估，覆盖多元教学场景。通过构建虚拟场景、提交作品等方式，使学生可以完成 AI 实践任务。通过多模态数据采集与分析，实现对学生实践成果的自动化评估与智能反馈。 (2)支持自由设置至少 2 种 AI 实践模式，其中情景对话模式支持系统随机分配对话情景，模拟互动环境，让学生与 AI 进行对话，获得即时反馈，AI 评估打分；提交作品模式支持学生将完成的作品以图片的格式上传到系统，AI 根据预设的评估标准进行评估。支持教师设置评估角色，可以从角色、背景、目标、技能、限制等方面进行填写。可以点击“一键完善”由 AI 进行生成。支持设置评分细则，规定具体的分数和评分要求。支持教师设置达标标准，达到标准分数后，认为学生完成了此实践任务，并按任务完成个数统计综合成绩。支持学生多次进行 AI 实践练习。支持选择取平均分或最后一次分数作为最终成绩。 (3)AI 实践思维阶梯系统，教师可创建、预览任务，支持按教学班发布实践任务，支持查看统计与学生答题详情；学生能多方式答题，错题有系统分析及新题练习，完成练习或经提示答对后有巩固测验，所有任务完成还会自动生成知识点总结。（该条技术参数需提供 U 盘录制视频进行产品功能演示） （五）课程虚拟展厅建设 支持课程虚拟展厅一站式创建与动态管理： 1. 课程展厅快速生成：基于智慧课程门户，用户通过填写基础课程信息并选用预设三维空间模板，即可高效生成标准化虚拟展厅，并自动嵌入课程门户页面，实现课程资源的统一集成展示。课程展厅采用 WebGL 与三维建模技术构建的虚拟空间，支持网页端免插件访问（兼容 PC/移动端）。 2. 提供多模式交互，包括：1）自由探索：用户可操控虚拟角色行走，或通过点击地面自动行走；2）智能导览：内置场景导航系统，支持自动漫游播放与场景列表跳转浏览；3）多媒体内容融合展示：展厅内集
--	--	--

		成图文、视频、音频及 3D 模型，用户靠近展区时自动触发空间音频讲解；4) AI 伴学服务：集成 3D 版 AI 助教，用户可随时唤醒进行实时交流问答，实现学习体验。 3. 支持课程展厅灵活编辑与管理：提供专属课程虚拟展厅可视化编辑后台，支持授权用户对已生成展厅进行动态内容维护，包括：1) 实时更新文案/图文/音视频等素材；2) 模块化编排：通过可视化拖拽进行增删或调整内容模块（如课程大纲、师资团队、成果展示等）；3) 平台内置几十种不同风格的展板样式及公共 3D 模型库，也支持自定义上传 3D 模型，供用户灵活选择使用。4) 同时也可以支持配置语音讲解和设置区域触发，实现个性化展厅建设与持续内容维护。 4. 虚拟 IP 人物讲解：虚拟 IP 人物可在特定场景和区域，进行智能语音讲解导览；在特定场景区域，用户角色靠近后可触发自动播放。 （该条技术参数需提供 U 盘录制视频进行产品功能演示） 5. 虚拟 IP 人物支持对接 AI 智能体，内置虚拟角色和角色动画，可实现与 AI 智能体进行文字、语音交流问答，智能体输出的答案支持显示来源，可截取显示与答案有关的原文内容，也可通过来源跳转回原文全文展开学习。（该条技术参数需提供 U 盘录制视频进行产品功能演示） （六）课程任务引擎建设 1. 能力导向的任务设计 根据教学团队需求协助教师设计课程任务，课程任务类型不限，如项目任务、问题驱动任务、实践任务等，帮助老师掌握基于任务引擎创设学生为中心、高阶能力培养为导向的综合任务设计，体现教学模式，同时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培养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并强化跨学科融合与协作学习，鼓励学生通过团队合作解决复杂问题，提升综合素养。 2. 任务功能模块配置 (1) 支持新建、编辑、发布、管理和删除任务，并针对任务数据进行自定义排序、指定、创建文件夹进行归纳；支持跳转 AI 任务页面 AI 生成任务，提高老师任务创建效率；任务引擎支持按照章节，教案，文本三种方式 AI 生成任务基本信息和任务点内容，简化老师任务设计工作，提高任务的建设质量。（该条技术参数需提供 U 盘录制视频进行产品功能演示） (2) 支持点击新建任务，跳转至任务编辑页面，进行基本信息编辑和任务设计工作；支持编辑任务基本信息，包括任务名称、任务封面、任
--	--	---

		务介绍和选择任务标签，任务标签支持对接数据源，按照单位设置展示标签内容；支持切换标签页跳转任务设计页面，添加分组，添加任务点和设置闯关达标条件。 ▲ (3) 支持在任务的分组下添加任务点，任务点类型包括：视频，文档（笔记），课程，章节，知识点，线下课堂，线上课堂，主题讨论，AI 实践，作业，测验，自测，问卷，审批，任务，自定义等至少 15 种类型。 (4) 支持直接添加当前课下资源和当前登录用户的其他课程资源到任务引擎的任务下，同时支持点击添加章节，支持跳转到指定页面进行课程教学资源添加。（该条技术参数需提供 U 盘录制视频进行产品功能演示） (5) 支持在任务点上设置闯关条件，学生需要达到任务点设置的完成条件才能够学习下个任务点，不同类型任务点闯关条件不同。 ▲ (6) 支持在任务分组上设置组间闯关条件，学生需要达到组间闯关设置的完成条件后才能够学习下个分组，不同类型任务点闯关条件不同。 (7) 支持在任务设计上设置达标标准，学生完成达标标准后，整个任务学习完成，学生可以领取相应的任务达标证书。 (8) 针对视频、文档、线上课堂、线下课堂、主题讨论、问卷、审批、自定义类型任务点，增加“成绩”按钮，支持教师录入线下教学成绩；针对自定义类型任务点，增加“签到”按钮，支持老师发放签到给学生。 (9) 任务中可插入 PBL 教学：支持开展分组教学活动，支持多种分组方式，包含固定分组、自选分组、组长建组、随机分组、面对面建组、不分组等分组方式；活动支持教师评价、组内评价、组间评价、自评等多种评价相结合，支任务引擎列表分项评分指标设置；课程成绩权重支持分组任务明细分配，不同活动可设置不同考核权重。 (10) 支持针对单个任务点设置“是否选学”开关，开启后学生可自主决定是否学习，同时学习成绩不作任务闯关和任务达标的参考项。 (11) 支持针对任务点开启高阶闯关模式，使不同成绩学生后续学习的内容不一样，满足教师个性化教学的场景；（该条技术参数需提供 U 盘录制视频进行产品功能演示） (12) 任务引擎支持选课功能，支持教师选择部分资源作为任务包，学生选择部分任务点进行选择性学习；
--	--	---

		(13)支持评价功能，教师可设置评分权重/指标，评分方式等信息，学员提交任务点后，以学生自评，互评，教师评多种方式进行评价。 ▲(14)用户完成任务设计后，支持点击发布按钮，支持任务选择班级、分组、个人进行任务发布工作；支持任务克隆功能，支持克隆给自己和克隆给他人两种方式，提高任务的复用性；支持针对任务进行报名设置工作，教师可以选择开启报名，报名需要填写信息，报名需要审批三种方式，邀请学生报名任务，同时支持查看报名信息。 (15)任务运行达成数据统计：学情分析页面展示学生、任务点数据和概览统计情况，支持教师一键明确学生和任务点的完成情况。 ▲(16)任务学情支持督学功能，有督学和批量督学按钮，支持针对不满足学习进度的学生、单个学生、多个学生进行发放督学通知，督促学生学习，判断条件如任务点完成率、作业成绩分数、问卷提交、自定义审批任务； (17)提供移动端应用功能，教师可以通过移动端进行任务管理工作；学生可以通过移动端进行任务学习、查看达标状态、查看证书的工作。 （七）课程门户建设 1. 专有课程域名。 2. 支持对课程门户进行二次编辑。 3. 支持呈现课程基本信息，包含课程名称、封面、宣传片、主讲教师、教师团队、学时学分、课程说明等。支持编辑课程简介，展示课程所属院校、专业、教师团队详情等信息。 4. 支持展示课程虚拟展厅，步入式查看内容。 5. 展示课程知识图谱、问题图谱、目标图谱、课程思政图谱等，支持自定义添加展示的数量。 6. 支持教学运行数据呈现。对课程建设、运行数据进行详情分析，包含教师团队、学生人数、知识点资源数、知识点属性、知识点学情统计等。 7. 支持教学设计可视化呈现，能在课程门户看到课程项目式教学或任务式教学等的设计流程。 8. 支持建设智慧课程中心门户。
▲一、商务条款		
项目		要求
合同签订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

服务期限及交付地点	1. 服务期限：2026 年 11 月 30 日前完成全部系统部署、课程资源制作、调试培训并通过整体验收。 2. 交付地点：广西梧州市采购人指定地点（梧州学院）。
报价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交通费、专家咨询费、评审费、材料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等。
付款方式及条件	项目全部安装调试完成、双方验收合格，供应商开具全额合法发票后，采购人在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 100%。
售后服务	系统整体提供三年质保，课程配套服务三年提供更新维护；验收合格起至少一年提供上门技术服务，全年 7×12 小时线上技术支持；定期进校开展教师信息化培训。
知识产权	项目交付全部系统软件、课程资源、图谱素材、AI 知识库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供应商仅保留非独占使用权。
通用技术标准	系统采用 B/S 架构，兼容 PC、手机、平板多终端；所有课程视频支持主流高清格式，支持 2G 以上大文件上传；具备内容安全智能检测、文本纠错、敏感内容预警；提供完整 API 接口文档，保障数据互通；所有数据本地校内存储，保障教学数据安全。
验收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验收要求	项目的验收工作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进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须经过采购人验收人员检验，若产品数量、质量不符合要求，当即拒收；供应商不能满足采购内容、质量及售后服务要求时，采购人有权进行处罚或终止合同。

第四章 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

一、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1. 资格审查

1.1 响应文件开启后，磋商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3）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1.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磋商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均通过资格审查。

1.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4）同一合同项下的不同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1.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 符合性审查

2.1 由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竞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以书面形式按照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磋商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磋商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商务技术评审

- 1) 提供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不足；
- 2)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3)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
- 4) 提交的磋商保证金无效的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
- 5)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 “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6) 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 7)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8)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9)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10)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1)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7.5 条情形；

12) 技术要求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如有要求）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

13)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

14) 磋商文件未载明允许提供备选（替代）竞标方案或明确不允许提供备选（替代）竞标方案时，供应商提供了备选（替代）竞标方案的；

15) 响应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与磋商文件标注的项目名称或者项目编号不一致的；

16) 未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

17)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报价评审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规定的“竞标报价表”；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磋商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4)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6) 响应文件响应的标的数量及单位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要求实质性不一致的。

2.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将资格和符合性不通过的情况告知有关供应商。磋商小组从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7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磋商环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磋商程序

3.1 磋商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

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符合磋商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磋商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磋商的视同放弃参加磋商权利，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由磋商小组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磋商。

3.5 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3.6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磋商内容进行记录，磋商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3.7 磋商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3.8 对磋商过程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通过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最后报价

4.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除本章第 4.3 条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4.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4.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第三条第四项“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

4.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4.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同退出磋商。

4.6 磋商小组收齐某一分标最后报价后统一开启，磋商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4.7 响应文件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 2.4 条的规定修正。

4.8 修正后的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供应商不确认的；

（2）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分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3）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4.9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4.10 供应商出现最后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或者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时，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4.11 最后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5. 比较与评价

5.1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5.2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5.3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1）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计算各供应商的报价得分。项目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各供应商的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4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5.5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本章第 4.3 条情形的，可以推荐 2 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5.6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二、评审标准

6. 评审依据：磋商小组将以磋商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对供应商的报价、技术、商务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具体内容
1	价格分	(1) 评审价=最后报价。 (2) 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 25 分。 (3) 价格分计算公式： $\text{报价得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最后报价}) \times 25 \text{ 分}$
2	技术分 (暗标)	评审因素
2.1	功能分 (30 分)	技术要求中标注“▲”号的技术性能及功能，能提供对应参数的功能截图作为佐证资料的，每提供 1 项得 2 分，满分 30 分。 注： 1.标注▲号的技术性能及功能，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对应参数的功能截图作为佐证资料，以上材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2. 此处为暗标评审部分，如供应商技术文件副本正文出现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任何字符和徽标的，技术分的得分直接为“0”分。
2.2	项目实施方案分 (满 15 分)	由磋商小组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中“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技术服务和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安装、调试方案，建议的验收方案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审并独立打分： 一档（5 分）：实施方案基本完整，措施基本符合项目实施需求，具备安全保密管理措施，人员配置基本符合要求。 二档（10 分）：在一档的基础上，实施方案合理，实施方案设计较为完整，有切实合理的安装进度安排，安装调试方案和验收措施合理，项目配置人员合理，安全保密管理措施比较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和方法严谨。 三档（15 分）：在二档的基础上，实施方案条例清晰、方案明确、实施方案合理，设计完整，有明确的实施进度和管理措施，有明确的项目实施保障措施，针对性强，对项目实施质量有详细的控制方案和措施，能保证工程质量的各项技术措施实施到位，进度计划合理。具备完善的调试方案和验收方案，安全保障措施完善细致。供应商具备

		满足项目的实施团队。 注： 1.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不得分。 2. 此处为暗标评审部分，如供应商技术文件副本正文出现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任何字符和徽标的，技术分的得分直接为“0”分。
2.3	演示分（15分）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 U 盘录制演示视频展示参数功能（不接受 PPT、Demo 等演示形式），全部演示成功得 15 分，每有 1 项演示功能不全或未演示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1.课程负责人可以在个人空间管理课程关键数据，进行课程目标、课程目标支撑毕业要求指标、课程内容、知识图谱等数据管理，并支持自动同步人才培养方案该门课程的关键数据，实现人才培养方案一次录入课程关键数据后，课程负责人可直接引用，保证人培数据准确性、唯一性； 2.教学及管理相关数据采集：支持用户自定义创建表单审批，具有单选、多选、下拉框、日期选择、图片、附件等元素，界面支持表格、卡片等布局；支持设置显隐规则后，字段默认隐藏，满足条件时显示字段；支持设置动态审批流程，业务流程流转中实时获取节点人员，以满足学校日常各类课程教学相关数据采集及业务审批，灵活动态调整审核人员的业务需求。 3.课程考试管理：提供智能考情监控功能，支持监考老师实时查看考生行为时间轴（含进入考试人脸识别结果、考试 IP、考试切屏记录、抓拍记录、屏幕抓拍识别记录、直播监考日志、监考教师操作记录等），并可对单题答题时长进行限时设置、只允许指定 IP 参加考试等，满足各类考试场景。 4.智能组卷管理：支持按预设组卷逻辑从指定题库抽取或 AI 智能组卷（单次组卷数量不低于 20 套），支持按知识点、文件夹、题型、难易度等多维度组合抽题，支持设置题目重复率，组卷逻辑可保存为模板复用；同时题库支持安全口令保护。 5.课程作业管理：支持智能作业查重，支持将班级内学生作业班级内查重，以及与系统自带的图书、期刊、论文、报纸、网络全文等丰富的对比资源库进行对比检测并生成检测报告，支持在线查看学生作

	业相似度、下载报告、打回作业。 6.课程智能体任务流编辑与配置：支持自定义新建、编辑任务流，任务流数量无限制，可单个或批量删除、启用、停用。任务流编辑中支持设定功能节点（代码、条件选择、知识库等）、交互节点（动态选项、问答、静态选项等）、大模型节点（变量赋值、生成等）和消息节点，自由拖拽排布任务流，任务流编辑中支持大模型变量赋值和生成（大模型支持接入 deepseek，文心一言等通用大模型），提升问答智能。 7.支持训练课程专属智能体，支持一键同步在线课程，并增量同步在线课程，支持对接文献库，一次性导入不少于 25 本课程相关书籍，进行大模型训练。 8.提供不低于 100 个全国高校已建开放教学智能体，支持一键引用至课程；支持自定义新增 AI 教学应用、指令及教学智能体，并提供功能配置与角色权限管理。 9.AI 实践思维阶梯系统，教师可创建、预览任务，支持按教学班发布实践任务，支持查看统计与学生答题详情；学生能多方式答题，错题有系统分析及新题练习，完成练习或经提示答对后有巩固测验，所有任务完成还会自动生成知识点总结。 10.虚拟 IP 人物讲解：虚拟 IP 人物可在特定场景和区域，进行智能语音讲解导览；在特定场景区域，用户角色靠近后可触发自动播放。 11.虚拟 IP 人物支持对接 AI 智能体，内置虚拟角色和角色动画，可实现与 AI 智能体进行文字、语音交流问答，智能体输出的答案支持显示来源，可截取显示与答案有关的原文内容，也可通过来源跳转回原文全文展开学习。 12.支持新建、编辑、发布、管理和删除任务，并针对任务数据进行自定义排序、指定、创建文件夹进行归纳；支持跳转 AI 任务页面 AI 生成任务，提高老师任务创建效率；任务引擎支持按照章节，教案，文本三种方式 AI 生成任务基本信息和任务点内容，简化老师任务设计工作，提高任务的建设质量。 13.支持直接添加当前课下资源和当前登录用户的其他课程资源到任务引擎的任务下，同时支持点击添加章节，支持跳转到指定页面进
--	---

		行课程教学资源添加。 14.支持针对任务点开启高阶闯关模式，使不同成绩学生后续学习的内容不一样，满足教师个性化教学的场景； 15.提供智慧课程内容安全检测：支持对平台用户发布的文本、图片、文档、视频等内容的分析和监控，可按时间筛选查看、编辑、删除内容以及自定义修改监控内容；具备文本智能纠错，可对文本的拼写、错别字、组合搭配等进行正确性检查，实现内容安全预警与智能纠错。 注： 1.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不得分。 2. 此处为暗标评审部分，如供应商技术文件副本正文或录制视频出现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任何字符和徽标的，技术分的得分直接为“0”分。
2.4	售后服务(8分)	根据本次采购内容及要求，制定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教师培训方案、运行服务体系、售后服务计划等。根据方案内容进行综合评审： 一档（2分）：售后服务仅满足基础运行需求，响应时间达标但现场支持滞后，质保服务覆盖核心功能，培训次数与学时不足（≤2次、累计≤6学时），数据备份与应急机制缺乏 AI 相关服务优化与持续跟踪支持，部分采购要求未落实。 二档（5分）：售后服务满足核心要求，响应时间与质保服务符合标准，提供基础技术升级与培训（不少于3次、累计不低于8学时），具备基本数据保障与应急措施，但现场支持效率、个性化服务（如智能体优化）、持续跟踪服务细节不够完善，未明确课程申报协助支持。 三档（8分）：售后服务体系全面覆盖项目全生命周期，响应高效（2小时内电话响应、4小时内初步解决、6小时内专业人员现场支持），质保期内提供免费技术升级及两年跟踪服务，包含不少于5次专项培训（累计不低于15学时），支持多终端适配与 AI 知识库、智能体持续优化，具备完善的数据备份、应急保障及安全检测机制，可协助课程申报与成果培育，完全满足采购需求。 注：

		1.未提供或提供的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不得分。 2. 此处为暗标评审部分，如供应商技术文件副本正文出现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任何字符和徽标的，技术分的得分直接为“0”分。
3	商务分	评审因素
3.1	业绩分 (4分)	供应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完成同类项目的业绩【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或合同复印件）及验收证明为准（能清晰反映相应的项目内容或合同标的，否则将不予评审。同一个编号的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分标中标/成交的只算一次）】的，每提供一项业绩的得 1 分，本条最多得 4 分。
3.2	履约能力分 (3分)	1. 供应商具有专业图谱建设、OBE 智慧教学相关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满分 2 分； 2. 供应商具有微服务平台相关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 1 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
总得分为以上各项评审因素得分合计		

7. 由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及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技术得分相同的按照技术要求偏离分由高到低排序）。评审得分、最后报价（不计算价格折扣）、技术得分、技术要求偏离分均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随机抽取推荐。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响 应 文 件 （封面）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相互关系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竞标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将按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 （4）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____ 邮政编号：_____

电话/传真：_____ 电子函件：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7.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

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签署，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二、报价商务文件格式

1. 报价商务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报 价 商 务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报价商务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磋商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竞 标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分标（如有）：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总价
1				
2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注：

1.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盖公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联合体竞标的只需牵头人出具。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授权委托书（非联合体竞标格式） （如有委托时）

致：（采购人名称）：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现授权（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委托代理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委托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磋商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3. 法人、其他组织竞标时“我方”是指“我单位”，自然人竞标时“我方”是指“本人”。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所竞分标：_____

项目	磋商文件商务条款	供应商的响应	偏离说明
合同签订期			
.....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分别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要求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所竞分标（如有）：_____

序号	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需求	响应文件具体 响应	响应/偏离	说明
1					
2					
3					

说明：应对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分别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要求条文的响应和偏离。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将导致磋商被拒绝。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技术文件（暗标）格式

1. 技术文件（暗标）封面格式

正本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副本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所竞分标（如有则填写，无分标时填写“无”或者留空）：

年 月 日

【备注：技术文件副本采用胶装方式（白色封面）装订，封面无需在“副本”封面盖公章，完全空白。编制文件时，此条备注说明应删除】

2. 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

第六章 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梧州学院

供应商（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项目编号为_____的项目采购文件，双方签署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采购标的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数量	单价	合计价
合同总价：（大写）					

注：以上合同总价包含提供服务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交通费、专家咨询费、评审费、材料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等。

二、服务范围、时间及地点

- 1、本合同服务范围包括了所有合同内货物、相关的技术资料。
- 2、在执行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任何漏项和短缺，在合同或附件清单并未列入，但该部分漏项或短缺是满足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所必须的，则均应由乙方负责免费将所漏项或短缺的内容在保证本合同约定服务质量前提下，在最短的合理时间内补齐。
- 3、服务起止时间：2026年11月30日前完成全部系统部署、课程资源制作、调试培训并通过整体验收。
- 4、服务地点：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内（甲方指定地点）

三、资金来源及支付方式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采购计划 编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	资金来源 性质	资金支付 方式
/	/	/	/	/	/	/

1、乙方保证为本项目提供服务时所使用的货物、软件及其他服务，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它权益。如因此发生任何针对甲方的争议、索赔、诉讼等，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与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本项目服务的所有技术资料，包括相应的服务技术文件，例如：服务范围说明、服务过程文档、服务指南等。该类文件应在服务结束时归档，作为甲方最终验收的佐证材料存档。

3、本项目服务成果知识产权归_____甲方_____方所有。

4、_____ / _____

八、服务交付

1、服务方式：_____按甲方要求完成_____

2、联系信息：

（1）联系人：_____；手机号码：_____；联系电话：_____；

3、_____ / _____

九、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服务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甲方应当在到乙方的服务成果提交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提交服务成果前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 对技术复杂的服务，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1、服务初验：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依据采购文件上的服务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符合采购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甲方应当在到乙方的服务成果提交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初步验收。如发生所提供服务和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采取必要措施进行补救、补齐，因此造成逾期的，乙方应承担逾期履约的违约责任，由此产生的其他后果，由乙方承担。乙方应在接到甲方要求后____7____日内予以补救，所产生的费用及法律后果由乙方承担。

2、提供服务所需的专用工具、备品备件以及合同规定的其他事项由乙方提供。提供服务过程中，乙方应采取安全保障措施，保证人员安全。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乙方提交服务成果前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4、最终验收：服务经安装调试完成且符合技术要求后，甲方进行最终验收。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

场。服务符合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要求和验收标准的，甲方签署验收合格证明。如服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的，乙方应当在7日内采取措施消除缺陷后重新申请终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5、对技术复杂的服务，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6、甲方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的参考资料。

7、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8、 /

十、保密条款

1、乙方对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甲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应负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利用或对外发表或披露。违反前述约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合同金额30%）万元；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保密期限自乙方接收或知悉甲方信息资料之日起至该信息资料公开之日或甲方书面解除乙方保密义务之日止。

2、 /

十一、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成果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及时补救，补救不及时的按逾期提交服务成果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服务成果款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乙方拒绝补救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值3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2、甲方无故延期接收服务成果、乙方逾期提交服务成果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服务成果款额0.5%违约金，超过15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逾期付服务成果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逾期服务成果款额0.5%滞纳金。

3、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因乙方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若因服务缺陷或乙方服务质量等问题造成甲方或任何人员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有关责任并作出相应赔偿。

5、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服务成果款额5%收取违约金。

6、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7、因乙方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3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8、乙方逾期交付服务的，每逾期一日，应按逾期交付总额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约定日期 3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额 30 %的违约金。

9、因乙方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3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0、 /

十二、不可抗力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同时应立即尽一切合理努力采取措施，消除影响，减少损失。

4、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日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5、 /

十三、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因服务成果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成果质量进行鉴定。鉴定费用由 乙 方承担。

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4、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5、 /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伍 份、乙方执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份数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2、本次采购过程中形成的采购文件、响应文件、补充协议、附件等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互相补充和解释。各项文件之间约定不一致的，按以下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1）采购文件（含澄清、变更公告）；

（2）采购过程中乙方提供的应答记录（如有）

（3）乙方提供的响应（或澄清）文件；

（4）售后服务承诺书、服务方案；

（5）报价表；

（6）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7）其他补充文件。

3、合同附件：（1）产品配置清单；（2）售后服务承诺书。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本合同的核心内容必须与成交结果一致，甲乙双方如需签订合同以外的补充协议，必须经学校合同审批流程审批后方可签订，不得擅自修改合同条款，否则将追究其相关责任。

6、本合同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备案、公告。

7、合同签订地点：广西梧州市万秀区

8、_____ / _____

（以下无正文，为《梧州学院采购合同》之签章页）

甲方（公章）：梧州学院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

（签字）：

地址：广西梧州市万秀区富民三路82号

地址：

电话：07745834125

电话：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梧州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

账号：20305301040001988

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88